

張健民, CFA

研究部主管

ivan.cheung@sinopac.com

李文傑

研究員

mkli@sinopac.com

伍其峰

研究員

dkfng@sinopac.com

■ 大市分析

是日推介：

比亞迪 (1211)、澳博 (880)、中國燃氣 (384)

推介版塊：

澳門博彩股、燃氣股

今天有正面消息的公司：

中國財險 (2328)、比亞迪 (1211)、中國鋁業 (2600)、華電福新 (816)、金誠控股 (1462)

今天有負面消息的公司：

澳博控股 (880)

市場展望及評論：

恆指日升日跌，來回穿梭十及廿天線，投資者應該只看緊 50 天線支持作第一度防線，繼續持貨，炒版塊 / 股不炒市。濠賭、金屬、汽車、醫藥以至石油 / 石化股表現較佳，亦跑贏指數，大市不像需要大幅調整，但高位震盪難免。濠賭似調整已完，銀娛 (27) 及永利澳門 (1128) 走勢最強；石油 / 石化股則應留意中海油 (883) 便可；金屬股領先者有洛陽鋁業 (3993) 及中國鋁業 (2600)，亦可留意江西銅業 (358) 追落後的機會。吉利 (175)、華晨 (1114) 反彈有勢，廣汽集團 (2238) 則甚強，比亞迪 (1211) 大調整後可搏反彈。大藍籌中工行 (1398) 似稍轉弱，焦點讓予建行 (939)，招行 (3968) 則甚強。平保 (2318) 及騰訊 (700) 仍是帶領大市。

大市回顧：

港股跟隨外圍低開，恆指昨日開市後一度低開 89 點，尾市轉弱，十月累積升近 500 點，一個月高見 28,811 點的逾 27 個月新高，收市報 28,245 點，跌 90 點 (0.32%)。國企指數跌 55 點 (0.48%)，報 11,507 點。大市成交額約 963 億港元。A 股反覆靠穩，上證收市報 3,393 點，升 3 點 (0.09%)。深成指升 55 點 (0.49%)，報 11,367 點。兩市成交金額回落至約 4,320 億元人民幣，較上日縮減約兩成。

汽車股跑贏大市，東風集團 (489) 升 3.3%、中國重汽 (3808) 升 1.9%、吉利汽車 (175) 升 2.5%，是表現最好的恆指成份股。大型石油股靠穩，中海油 (883) 升 1.33%，中海油田服務 (2883) 升 0.5%，中石化股份 (386) 升 0.17%。燃氣股被炒高，港華燃氣 (1083) 升 3.2% 及中國燃氣 (384) 升 1.3%。賭業股同樣造好，銀河娛樂 (27) 升 2.5%，新濠國際 (200) 升 4.4%。內銀股個別發展，中國太平 (966) 及中國太保 (2601) 分別升 2.3% 及 2.1%。鐵路及基建股回調，中國交通建設 (1800) 跌 3.2%；中國中車 (1766) 跌 1.3%。內銀股、鐵路及基建股、環保新能源股、紡織股及電訊股亦普遍下

每日觀察名單

公司	原因
中國財險 (2328)	業績
比亞迪 (1211)	成立合營
中國鋁業 (2600)	出售資產
華電福新 (816)	業績
金誠控股 (1462)	盈喜
澳博控股 (880)	業績

數據速覽

昨天恆指	28,245
變動/%	-90/0.32%
昨天國企指數	11,507
變動/%	-55/0.48%
大市成交 (億港元)	962.8
沽空金額 (億港元)	105.8
佔大市成交比率	11.0%
上證指數	3,393
變動/%	3/0.1%
昨晚道指	23,377
變動/%	29/0.1%
金價 (美元/安士)	1,269
變動/%	-8/-0.6%
油價 (美元/桶)	54.6
變動/%	0.5/0.9%
美國 10 年債息 (%)	2.39
變動 (點子)	1bpt
人民幣兌換參考價格	
賣出	買入
1.18380	1.16810

跌。

比亞迪 (1211) 表現落後於同業，早前大幅調整自九月初起的升幅，快速上升中的 50 天線 (\$63.70) 應有很大支持，現價買入。大行唱好十月份澳門賭收，加上早前澳門博彩股有所調整，可留意澳博 (880)，股價已近 1 個月低位，加上股價較同業落後，可現價買入。天然氣價持續高企，然而中國燃氣 (384) 股價近期較弱，可考慮於 23.0 至 23.5 元水平買入博反彈。

利好消息方面，中國財險 (2328) 9 月底止 9 個月淨利潤 177 億人民幣，按年升 28.9%；保險業務收入 2622.65 億元，按年升 11.84%。屬版塊內強者，仍有力破頂。比亞迪 (1211) 旗下比亞迪工業擬出資 2.28 億人民幣與佛吉亞(中國)設立合資公司；佔註冊資本的 30% 主要業務為開發、生產、裝配、銷售和交付涵蓋汽車整椅、座椅骨架、座椅發泡、座椅面套的汽車座椅產品。規模相對不大但繼續走向垂直生產，有利股價反彈。中國鋁業 (2600) 擬出售資產，向控股股東中鋁出售山東工程 60% 股權，代價 3.6 億人民幣。山東工程經營範圍包括冶金工程、建築工程設計、諮詢；工程造價諮詢；工程總承包；出售事項預期獲得約 1.67 億元收益。規模相對不大但有利處理非核心業務，亦屬版塊中強者，繼續持有。華電福新 (816) 截至 9 月底止 9 個月溢利 20.4 億人民幣，按年上升 15.08%；營業收入 120.17 億元，按年下跌 0.19%。股價自九月起走強，仍有留意價值。金誠控股 (1462) 預期截至 9 月底止半年盈利將按年增逾 20 倍，去年同期盈利 175.6 萬元；主要由於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毛利增加，以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所致。走勢甚強，市面貨源似不多，風險不低。

利淡消息方面，澳博控股 (880) 9 月底止首三季應佔溢利 13.83 億元，按年跌 14.1%；經調整 EBITDA 為 22.33 億元，按年減少 8.6%；博彩收益 303.9 億元，按年跌 1.2%。第三季經調整 EBITDA 7.26 億元，按年減少 10.4%。股價在行業內屬弱勢，留意壞消息入貨的機會。

本地市場導報

2017年11月1日

免責聲明

本報告所載資訊、工具及資料僅作參考資料用途，並不用作或視作為銷售、提呈或招攬購買或認購本報告所述證券、投資產品或其他金融工具之邀請或要約，也不構成對有關證券、投資產品或其他金融工具的任何意見或建議。編制本研究報告僅作一般發送。並不考慮接獲本報告之任何特定人士之特定投資對象、財政狀況及特別需求。閣下須就個別投資作出獨立評估，於作出任何投資或訂立任何交易前，閣下須就本報告所述任何證券諮詢獨立財務顧問。

本報告所載資訊、工具及資料並非用作或擬作分派予在分派、刊發、提供或使用有關資訊、工具及資料抵觸適用法例或規例之司法權區或導致永豐金證券（亞洲）及／或其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須遵守該司法權區之任何註冊或申領牌照規定的有關司法權區的公民或居民。

本報告所載資料及意見均獲自或源於永豐金證券（亞洲）可信之資料來源，但永豐金證券（亞洲）並不就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於法律及／或法規准許情況下，永豐金證券（亞洲）概不會就本報告所載之資料引致之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報告不應倚賴以取代獨立判斷。永豐金證券（亞洲）可能已刊發與本報告不一致及與本報告所載資料達致不同結論之其他報告。該等報告反映不同假設、觀點及編制報告之分析員之分析方法。

主要負責編制本報告之研究分析員確認：（a）本報告所載所有觀點準確反映其有關任何及所有所述證券或發行人之個人觀點；及（b）其於本報告所載之具體建議或觀點於過去、現在或將來，不論直接或間接概與其薪酬無關。

過往表現並不可視作未來表現之指標或保證，亦概不會對未來表現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之聲明或保證。

永豐金證券（亞洲）之董事或僱員，如有投資於本報告內所涉及的任何公司之證券或衍生產品時，其所作出的投資決定，可能與這報告所述的觀點並不一致。

一般披露事項

永豐金證券（亞洲）及其高級職員、董事及僱員（包括編制或刊發本報告之相關人士）可以在法律准許下不時參與及投資本報告所述證券發行人之融資交易，為有關發行人提供服務或招攬業務，及／或於有關發行人之證券或期權或其他有關投資中持倉或持有權益或其他重大權益或進行交易。此外，其可能為本報告所呈列資料所述之證券擔任市場莊家。永豐金證券（亞洲）可以在法律准許下，在本報告所呈列的資料刊發前利用或使用有關資料行事或進行研究或分析。永豐金證券（亞洲）一名或以上之董事、高級職員及／或僱員可擔任本報告所載證券發行人之董事。永豐金證券（亞洲）在過去三年之內可能曾擔任本報告所提供及任何或所有實體之證券公開發售之經辦人或聯合經辦人，或現時為其證券發行建立初級市場，或正在或在過去十二個月內就本報告所述投資或一項有關投資提供重要意見或投資服務。

本研究報告的編制僅供一般刊發。本報告並無考慮收取本報告的任何個別人士之特定投資目標、財務狀況及個別需要。本報告所載資料相信為可予信賴，然而其完整性及準確性並無保證。本報告所發表之意見可予更改而毋須通知，本報告任何部分不得解釋為提呈或招攬購買或出售任何於報告或其他刊物內提及的任何證券或金融工具。本公司毋須承擔因使用本報告所載資料而可能直接或間接引致之任何責任。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定之監管披露事項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亞洲）」）之政策：

- 刊發投資研究之研究分析員並不直接受投資銀行或銷售及交易人員監督，並不直接向其報告。
- 研究分析員之薪酬或酬金不應與特定之投資銀行工作或研究建議掛鉤。
- 禁止研究分析員或其聯係人從事其研究／分析／涉及範圍內的任何公司之證券或衍生產品的買賣活動。
- 禁止研究分析員或其聯係人擔任其研究／分析／涉及範圍內的任何公司之董事職務或其他職務。

永豐金證券（亞洲）集團於香港從事投資銀行、坐盤交易、市場莊家或促銷或代理買賣之公司〔包括永豐金證券（亞洲）〕（「該等公司」）並非本報告所分析之公司證券之市場莊家。

該公司與報告中提到的公司在最近的 12 個月內沒有任何投資銀行業務關係。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 日，若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擁有上述任何公司的財務權益，其合計總額未有相等於或高於上述任何公司市場資本值的 1%。

分析員認證：

本研究報告中所表達的意見，準確地反映了分析員對於有關證券或發行人的個人觀點。研究分析員的薪酬與在報告中表達的具體建議或觀點沒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相關。

©2017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保留所有權利。除非特別允許，該報告任何部分不得未經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事先書面許可以任何方式進行複製或分發。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概不承擔第三方此方面行為的任何責任。